

國際金融中心

概況

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金融體系規管制度一向穩健。港元兌美元聯繫匯率制度實施以來一直是香港貨幣和金融穩定的基石。香港金融業的就業人數近 27.4 萬人（佔整體工作人口的 7.5%）（2020 年），佔本地生產總值 23.3%（2020）。2021 年 9 月英國金融智庫 Z/Yen 和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公布的《全球金融中心指數》中，香港排名第 3。國際政經局勢複雜多變，政府及監管機構會密切監察香港市場，確保金融穩定。

穩健的規管環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三個法定機構在規管金融市場時各司其職。

- **金管局**於 1993 年成立，負責維持貨幣及銀行體系穩定。金管局的四項主要職能為：在聯繫匯率制度的架構內維持貨幣穩定；促進金融體系，包括銀行體系的穩健；協助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包括維持與發展香港的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匯基金。
- **證監會**於 1989 年成立，監管香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運作，主要職責包括維持和促進證券期貨業的公平性、效率、競爭力、透明度及秩序。
- **保監局**於 2015 年成立，並自 2017 年 6 月及 2019 年 9 月開始分別規管保險公司以及保險中介人。
- **金融領導委員會**於 2017 年 8 月成立，由財政司司長出任主席，就發展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進行討論，並提供策略性及前瞻性的政策指引和建議。
- 香港在打擊洗錢和反恐融資制度的工作上獲國際監管機構財務行動特別組織評為合規而有效，成為亞太區內首個成功通過該組織審核的成員地區。
- 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的新核數師監管制度下，**財務匯報局**成為上市實體核數師的獨立監察機構，負責就相關核數師進行查察、調查和紀律處分。

推動金融業務

- 香港交易所（港交所）於 2018 年 4 月起實施新的上市制度，提升香港作為上市平台的競爭力。
- 「滬港通」及「深港通」分別於 2014 年及 2016 年開通，對香港與內地資本市場互聯互通具開創性意義。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滬港通」及「深港通」的每日額度增加四倍。2020 年滬深港通南北雙向的成交總量比 2019 年增加超過一倍。
- 在香港上市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 and 內地科創板股票可在符合特定條件下納入「互聯互通」的選股範圍。
- 「債券通」於 2017 年 7 月開通，進一步優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基礎設施之間的聯繫。
- 「跨境理財通」於 2021 年 9 月正式啟動，讓包括香港、澳門和廣東省內九市居民可跨境投資粵港澳大灣區內銀行銷售的理財產品。
- 為拓闊香港的基金分銷網絡，香港先後與內地、瑞士、法國、英國、盧森堡、荷蘭及泰國達成基金互認安排。
- 金管局於 2018 年 9 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提供 24 小時即時支付轉帳功能。「轉數快」付款功能已擴展至不同的政府繳費項目，以便利市民。

- 金管局至今已向八家虛擬銀行發出**虛擬銀行牌照**，並已悉數正式開業。保監局亦已授權四家**虛擬保險公司**。
- 金管局一直促進銀行業研發和提供開放應用程式介面(開放 API)。自 2019 年起，超過 20 間銀行開放逾 1,000 個 API。
- 「**銀行易**」措施讓銀行業界能夠應用創新科技，促進金融監管科技。
- 「**拍住上**」金融科技概念驗證測試資助計劃提供財政誘因，推動金融機構夥拍金融科技公司進行概念驗證項目。
-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為貿易及投資提供優惠政策，並推動跨境保險及再保險等業務。
- **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鞏固香港作為聯繫內地與世界金融市場的重要橋樑的角色。透過提升跨境金融服務的效率，大灣區發展將促進生產要素(包括資金)在區內流動。

推廣金融服務

- 香港每年舉行多個與**國際金融服務相關**的盛事，包括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國際金融周及一帶一路高峰論壇。
- 政府將繼續擴展香港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全面性協定)**網絡，香港至今已簽訂 45 份全面性協定。
- 於 2013 年成立的**金融發展局**，是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的諮詢機構，就推動香港金融服務業的進一步發展徵詢業界並提出建議。
- 2019/20 年度《財政預算案》提供 4 億元種子基金予**財務匯報局**，協助其過渡至新核數師監管制度。

首選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

- **全球約 75% 的離岸人民幣支付款額**經香港處理 (2021 年)。
- 香港的**人民幣實時支付結算系統**，於 2021 年第三季錄得**每日結算量**超過 1.4 萬億元人民幣。
- **香港為全球最大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截至 2021 年年底，人民幣存款總額(包括存款證)高達 9,447 億元]。

股市

- **香港是全球第 7 大、亞洲第 4 大股票市場**(以 2021 年年底市值計，54,350 億美元)。2021 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約 214 億美元，較 2020 年上升 28.8%。
- 2022 年 1 月**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位列**全球第五**(約 74.5 億美元)。
-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及企業併購環境，位居全球第一**[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及牛津經濟研究院(Baker McKenzie and Oxford Economics)《全球交易預測 2020》]。
- 香港亦是**全球第二大生物科技公司的融資中心**。新上市制度於 2018 年實施，至 2021 年 11 月已有 79 間醫療健康及生物科技公司循該制度在港上市，首次公開集資額達 2,370 億港元。
- 港交所於 2021 年 10 月在港推出**MSCI 中國 A 股指數的期貨合約**，進一步擴大香港資本市場的產品，加強香港的離岸人民幣業務，深化兩地資本市場的協作，為內地資本市場走向更國際化的發展作出貢獻。

資產及財富管理

- 香港是**亞洲首屈一指的基金管理樞紐**。截至 2020 年年底，香港的資產和財富管理業務達 35 萬億港元(約 4 萬 5 千億美元)。
- 除單位信託形式外，自 2018 年起，基金可以**公司型基金形式**，即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結構，在香港成立。2021/22 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資助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成立。

- 向公眾發售及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不論是在岸或離岸，均可在符合某些條件後，享利得稅豁免。
- 政府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設立**有限合夥基金制度**，吸引私募基金來港註冊和營運。
- 在符合若干條件下，為**私募基金所分發的附帶權益提供稅務寬免**，以吸引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註冊和營運。
- 推動香港發展成為**蓬勃的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房託基金）市場**，措施包括放寬房託基金的投資限制、擴闊投資者基礎、資助合資格房託基金、研究改進立法和規管架構以利便行業運作及加強市場推廣。
- 投資推廣署將加強宣傳**家族辦公室業務**，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鼓勵家族辦公室來港營辦或在港拓展業務。

債券

- 香港在安排亞洲機構發行國際債券方面，是最具規模的中心。
- 於 2021 年發行新一輪不少於**合共 390 億港元的通脹掛鈎零售債券和銀色債券**（以年滿 60 歲或以上居民為對象），藉以推動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
- **政府債券計劃的借款上限於 2021 年 7 月由 2,000 億港元進一步提升至 3,000 億港元**，以便有足夠空間發債。
- 提升**本地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 系統）**的效率和容量，以應付「債券通」與日俱增的市場需求，為內地投資者提供風險可控的渠道參與本地及海外債券市場，並發展香港成為主要的中央證券託管平台。
- 「債券通」南向交易（「南向通」）於 2021 年 9 月 24 日開通，**達致南北雙向交易**，更便利內地投資者作多元化資產配置。

保險

- 香港是全球其中一個**最開放的保險市場**。
- 香港同時是全亞洲**保險公司最集中的地方**（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有 164 家授權保險公司）。
- **2020 年毛保費總額**為 5,813 億元（745 億美元），按年上升 2.5%。
- 政府推展多項措施，以提高香港作為國際保險樞紐的競爭力，包括為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提供 50%的利得稅寬減、利便在香港發行保險相連證券、擴大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以及優化有關跨國保險集團的監管框架。
- 政府於 2021 年 5 月推出**為期兩年的保險相連證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保險企業或機構來港發行保險相連證券。

銀行

- **全球 100 家頂尖銀行中，共有 78 家**在香港經營（截至 2022 年 1 月底）。
- 香港的銀行體系保持穩健，**主要銀行的平均流動性覆蓋率約 150%**，**平均資本充足率逾 20%**，遠高於國際監管標準。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銀行體系總結餘為 3,775 億港元（484 億美元）。
- 2020 年 12 月底至 2021 年 12 月底，**銀行存款總額增長近 5%**至約 151,862 億港元（19,470 億美元）。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

- 繼 2019 年 5 月在**政府綠色債券計劃**下成功發行首批總值 10 億美元的政府綠色債券後，另一批總值 25 億美元的綠色債券在 2021 年 2 月透過新設立的「全球中期票據發行計劃」成功發行。是次發行取得多項突破：全球最大的政府類別美元計價綠色債券、亞洲最長年期的政府類別美元計價綠色債券及全球首個專為發行綠色債券而設的政府類別「全球中期票據發行計劃」。

- 政府將定期發行綠色債券，並會將政府綠色債券計劃的借款上限提升一倍至 2,000 億港元，從而於未來五年可因應市場情況，再發行合共約 1,755 億港元等值的綠色債券。政府亦會發行綠色零售債券，讓市民參與。
- 政府會與相關持份者，攜手推展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於 2020 年年底公布的策略計劃，以鞏固香港金融生態系統，共建更綠和更可持續未來。
- 2021 年 5 月推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資助計劃」，資助合資格的債券發行人和借款人的發債支出及外部評審服務。截至 2022 年 2 月，已批出超過 50 宗申請。

(更新日期：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2 月